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日新”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依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国能日新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及其北京分公司、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国能日新（天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日新鸿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及其他国能日新集团下属各级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方面。纳入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销售业务、采购业务、资产管理、研究与开发等方面。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1、内部控制环境

### （1）公司治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等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总经理工作细则》，形成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为架构的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体系。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授权明晰、操作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利益。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作出决定，必要时提交股东会审议；总经理受董事会委托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由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均具备履行其职责所必需的知识基础，具备独立董事相关任职资格，符合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能够在董事会决策中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 （2）组织机构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规划以及业务发展现状，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架构。各部门分工明确、权责清晰、相互协作、相互牵制、相互监督形成了一体的控制体系，规范了公司内部运作机制，为公司长期健康

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建立的内部组织机构包括电网事业部、销售部、营销中心管理部、市场部、售后服务部、工程运维部、售前技术支持部、IT部、产品部、研发中心、数据中心、人力资源部、行政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采购部、物控部、财务部、内审部、战略运营部。

### （3）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下设内审部，具备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内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负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安全状况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内审部在赋予的职责和权限范围内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等规定，在年度内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销售业务、分子公司以及信息安全等经营与管理活动中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有关的环节开展了定期、日常或专项的监督检查。同时根据日常审计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及时跟踪部门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及各业务流程的有效实施，严格控制日常经营风险。

### （4）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高度重视人力资源体系建设，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协同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公司建立了科学的聘用、培训、考评、晋升、淘汰等人事管理政策，并专门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以及《招聘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流程制度。公司始终坚持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技术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通过内、外部拓展培训来提升员工的综合能力，形成良好的人才竞争机制。公司定期完善、优化员工绩效考评体系，以更科学、严谨的考核指标对各级员工的绩效成绩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为人员的优胜劣汰、人员培养奠定良好的基础。

### （5）企业文化

公司的企业使命：致力于让更多人用上高效、低价清洁能源；

公司愿景：

近期愿景：做领先的新型电力系统软件、服务和数据供应商；

远期愿景：成为源网荷储一体化智能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引领者；

公司的价值观：认真、创新、坚毅、团队合作、成就客户；

公司的企业精神：厚德载物，日新月异；

公司的经营理念：诚信经营，开拓创新。

## 2、风险评估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所处行业特点，公司时刻关注经济形势、市场竞争、相关法律法规等外部环境，公司与政府和监管部门保持良好的沟通，及时获悉产业政策、监管要求、经济形势、融资环境等外部信息的变化。董事会通过设置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等机构，以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经营风险、政策风险、财务风险、行业风险、管理风险等重大且普遍影响经营发展的变化风险因素。针对有可能出现的或已经存在的风险，公司在日常经营业务活动中及时加以预警、调整、分析、收集、制定不同措施尽量将风险控制在最小可承受范围内，通过信息系统管理平台严控各个业务环节的审批权限，从多方位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通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

## 3、内部控制活动

(1) 本公司的主要控制措施包括：

### ①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在岗位设置前会对各业务流程中所涉及的不相容职务进行分析、梳理，考虑到不相容职务分离的控制要求，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

### ②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各项经营活动需审批业务有明确的审批权限及流程，明确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公司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 ③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严格遵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建立了规范的会计工作秩序，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加强公司会计管理，提高会计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与此同时，公司通过不断加强财务信息系统的建设和完善，财务核算工作逐步实现信息化，保证会计信息及资料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 ④资产保护控制

公司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和财务盘点制度，通过设立台账对各项实物资产进行记录、管理，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资产的直接接触，坚持采取定期盘点以及账实核对等措施，保障公司财产安全。

### ⑤预算控制

公司建立并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规范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变更和执行程序，根据公司的中短期发展战略制定相应的年度预算，重点对销售预算、资金预算、采购预算、费用预算等执行情况进行监控，每个月将各部门预算反馈给对应部门，每季度末对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情况等进行分析，使经营目标转化为各部门、各岗位以至个人的具体行为目标，从根本上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 ⑥运营分析控制

公司根据市场的变化和内部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高管或者经理层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专项会议，对研发、销售、采购、财务等方面的信息进行讨论分析。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发现存在问题，查明原因并调整相关经营策略和加强执行。

### ⑦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建立了《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等管理规范，公司实行将生

产经营计划及管理目标层层下达，逐级考核的原则，落实到公司的每个岗位。公司每月对员工进行绩效考核，考核采取自评和直接领导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同时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金福利调整、职务任免、团队优化等的重要依据，有效促进了经营效率、效果的提升，激发了员工工作的积极性。

## （2）重点控制活动

### ①销售业务

公司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发展要求采取相应的营销策略，积极研究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应用趋势，围绕市场需求与客户需求持续创新，解决客户技术质量痛点；持续提高客户满足度；积极推动新产品新应用市场，提高市场预测的准确性，持续提升企业市场营销水平和营销管理；提拔产品经理，打通从市场机会到新产品市场应用的有效信息和流程通道，确保新产品实现销售快速提升。营销中心管理部定期对客户信用进行评级、及时催收逾期款，有效的控制和防范了销售回款的风险。本年度销售合同及订单风险控制工作、销售回款工作，回款状态及信用控制情况良好。

### ②采购业务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业务流程，持续完善供应商管理制度及招投标管理制度，完善标准化的采购合同版本、加强诚信廉洁采购管理，对公司物资、设备采购实施了有效管理和监督。重要采购项目采用招标方式，建立健全的采购招标管理流程，建立安全库存管理机制，面对市场原材料上涨风险，能够保证供应链稳定供应，有效的降低了采购成本。信息化管理应用进一步完善，优化采购流程及供应链管理和控制；建立和实施严格的采购分级授权审核程序。

### ③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及资产管理模块，对资产的技术选型、采购、合同订立、验收、调拨、盘点、报废处理等相关控制环节进行了明确规范，涵盖了固定资产管理内部控制的各个方面，固定资产的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执行有效。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及供应链模块，规范了从计划、采购、验

收、入库、领用、盘点、货龄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内控，采用了职责分工、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公司对贵重物料进行重点管控，定期进行耗用分析并跟进，将呆滞存货列入销售人员的绩效考核，有效的提高了存货的周转率。

#### ④研究与开发

公司非常重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积极建立技术发展、交流、合作、产品应用推广平台，建立并实施鼓励创新管理办法，将人才培养作为企业的核心工作和考核管理人员的关键工作。本年度围绕主要产品方向，创新和持续开拓技术平台，构建公共基础模块和关键技术储备，创造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加强研发管理能力的提升，持续继续优化项目管理，聚焦公司级重点项目研发，提高新技术开发效率，加快新产品开发速度。公司积极申请专利技术，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管理。

#### ⑤资金活动

公司非常重视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国能日新募集资金使用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按规定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招股说明书》和《募集说明书》的承诺一致，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投资进度符合计划进度。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被占用或挪用的情况。

公司按规定完成了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等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

###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在运营管理过程中建立了快速、流畅、先进的信息处理系统，包含用友系统和协同办公系统。公司使用用友 U8 和 ERP 系统及协同办公系统，保证了财务会计系统准确、及时地反映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结果，从而为内部控制管理、决策提供有用的信息。

各级管理层分别通过周例会、经营分析会、专题会等渠道沟通重要信息；部门可以通过内网、微信等进行直接沟通，实现信息资源的迅速流动与有效决

策。同时，公司重视与媒体、行业协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以及相关监管部门等进行信息沟通和反馈，以及通过市场调查、网络传媒等渠道，及时获取外部信息的工作，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 5、内部监督

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内审部、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行使监督职权。公司内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经营活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提出整改建议并督促落实。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审计委员会负责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进行有效监督。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履行对公司管理层的监督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独立评价，并提出改进意见。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 $\geq$ 利润总额 5%。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2.5% $<$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 5%。

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leq$ 利润总额 2.5%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①企业控制环境无效；②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

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出现重大舞弊行为；③因严重违法、违规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④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⑤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⑥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①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触犯法律，并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②依照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一般性错误。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geq$ 利润总额 5%。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2.5% $<$ 直接损失金额 $<$ 利润总额 5%。

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leq$ 利润总额 2.5%。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公司的重大投资、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支出未进行集体决策；③重大缺陷不能得到整改；④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岗位人员流失严重；⑤已经对外正式披露的信息对公司造成严重负面影响，包括因虚假信息披露或重要信息披露不充分而导致的对定期报告披露造成的影响或遭受的处罚。

重要缺陷：①公司重大决策出现失误；②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③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

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二、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 **三、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结论及注册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 **（一）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二）注册会计师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审计了国能日新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6]第 ZB1025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国能日新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查阅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股东会、董事会等会议文件、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资

料，并结合与公司相关人员的沟通交流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国能日新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国能日新的《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陈超

\_\_\_\_\_

伍俊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